



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新聞稿

Taiwan Hsinchu District Prosecutors Office
Press Release

發稿日期：114年04月08日

聯絡人：主任檢察官黃振倫、王觀護人兼組長珊妮

聯絡電話：03-6677999

竹檢開辦戒癮賦歸課程

協助抑制被告復發毒癮及降低再犯風險

毒品再犯問題日益嚴峻，行政院為因應此一問題，持續推動「新世代反毒策略」，其中戒毒政策之核心理念，係逐步將毒品成癮視為一種疾病，並將施用毒品者視為「病患型犯人」，將此理念實際落實於司法處遇之中。相較傳統監禁模式，緩起訴附命戒癮治療透過司法強制力，促使被告在社區中積極接受治療，並逐步朝向多元化的方向發展，包括藥物、心理、復健治療與毒品檢驗，另亦納入可防止病情惡化與提升防復發能力之各項支持性措施。根據本署民國113年度自行辦理之研究案「新竹地區緩起訴戒癮治療認同度及成效初探」分析結果顯示，緩起訴戒癮治療被告對「司法處遇」的認同度，明顯高於對「毒防追輔」與「醫療處遇」之認同度，顯示多數被告係因重視司法案件處理，才被動配合緩起訴命令，較少主動意識到自身需接受治療或後續輔導的必要性。

有鑑於此，本署自114年1月起推動「戒癮賦歸課程」，善用被告

對司法處遇高度認同之契機，於戒癮治療初期即導入賦歸觀念，並結合司法、醫療及毒防追輔等三大網絡資源緊密合作，協助被告理解各項處遇內容與目的，強化其對治療與追輔的接受度與配合度。課程設計強調預防復發與降低再犯風險的實用性與必要性，期能讓被告從「被動接受」轉化為「主動戒癮」。截至 114 年 3 月止，參與賦歸課程人數計有 47 人。

檢察長陳松吉表示，緩起訴附命戒癮治療為重要「抑制毒品再犯」之處遇措施，本署將持續精進相關制度，讓毒品施用者獲得有利於戒除毒品之適當多元處遇，盼減少毒品需求與傷害，協助渠等戒毒與復歸社會。

相關照片

